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于2024年7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志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

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12 日